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进行了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对本次换届选举的提名程序、表决程序及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核查，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将由6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3名。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何朝曦先生、熊武先生、冯毅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叶钦华先生、曾斌先生、钱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上述董事候选人人数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数的比例不低于董事会人员的三分之一，拟任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叶钦华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上述董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的董事仍将继续按照法律、行政法规、

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与职责。

特此公告。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件：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1. 何朝曦：1974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8年毕业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获自动控制和经济管理双学士学位。1998年至2000年于华为技术有限公司从事研发工作。自2000年12月公司设立以来担任董事长、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何朝曦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4,240,000股，与熊武先生、冯毅先生是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列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 熊武：1976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8年毕业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获自动控制和经济管理双学士学位。1998年至2000年于华为技术有限公司从事市场工作。自2000年12月公司设立以来担任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熊武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3,008,000股，与何朝曦先生、冯毅先生是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列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 冯毅：1974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8年毕业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获自动控制和经济管理双学士学位。1998年至2000年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从事研发工作。自2000年12月公司设立以来先后担任董事、管理

工程部总监等，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冯毅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3,696,000 股，与何朝曦先生、熊武先生是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列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 叶钦华，1981 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2003 年至 2012 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厦门分所历任项目经理、高级项目经理、高级经理，2012 年 12 月至今担任厦门天健咨询有限公司董事合伙人，2018 年 10 月至今担任厦门天健财智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叶钦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列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5. 曾斌，1983 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职深圳证券交易所综合研究所博士后、研究员、公司治理中心副主任，法律事务部高级经理。现任浙江天册（深圳）律师事务所高级顾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曾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列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

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6. 钱镇：1975 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本科毕业于中国科技大学。曾在华为技术有限公司、深圳经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兆迪印刷机械有限公司、上海先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等公司从事市场与企业管理工作，现任上海涌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咨询总监，从事企业创新管理咨询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钱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列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